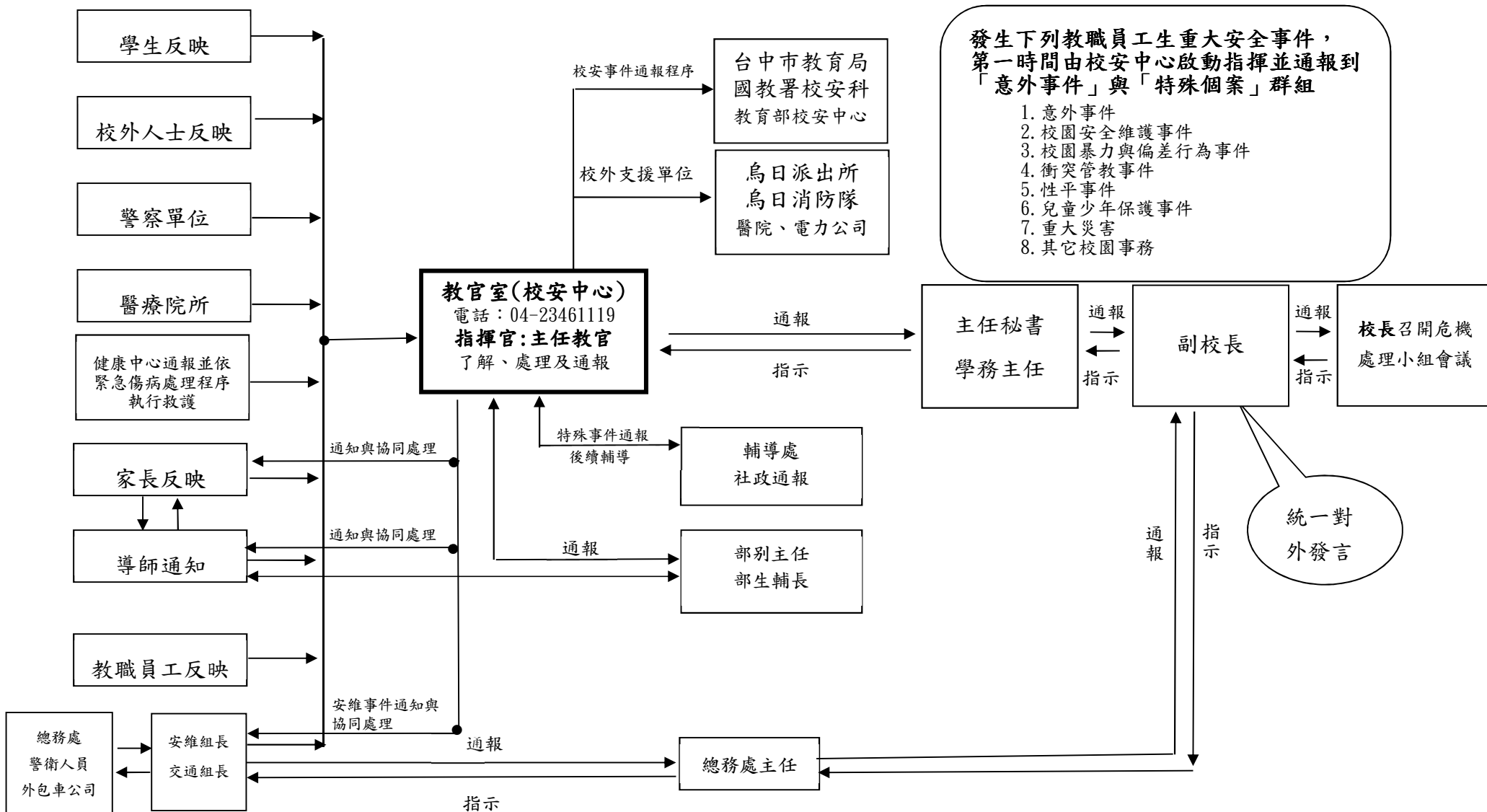


明道中學突發事件通報流程

(通報時請說明人、事、時、地、物、如何)



發生下列教職員工生重大安全事件，
第一時間由校安中心啟動指揮並通報到
「意外事件」與「特殊個案」群組

1. 意外事件
2. 校園安全維護事件
3. 校園暴力與偏差行為事件
4. 衝突管教事件
5. 性平事件
6. 兒童少年保護事件
7. 重大災害
8. 其它校園事務

附記：1. 校安中心接獲突發事件即依規定啟動校安事件通報作業。
2. 總務處接獲突發事件即依緊急事故處理程序執行必要作為。
3. 健康中心接到傷病學生即依緊急傷病處理程序執行救護。

4. 實習場所發生突發事件即依實習場所緊急處理程序實施。
5. 由校長召開危機處理小組會議，並於會中決議是否發佈校安通報及社政通報。